

附件 1

欢迎各位师生关注“华电国际处暨港澳台办”微信公众号！



2024 年 1 月 3 日已发布公众号推送《国家留学基金委 2024 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介绍》，对于 2024 年我校已获批且正在执行中的创新项目作了详细介绍和说明。

1. 可再生能源高效利用技术-一流创新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

留学单位：洛桑联邦理工学院、挪威科技大学、罗马第二大学

选派专业大类*：力学、材料科学与工程、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、电气工程

留学身份、年度规模：

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2 人/年；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 3 人/年；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 4 人/年；访问学者 2 人/年

2. 智慧能源系统创新型人才国际化培养项目

留学单位：格罗宁根大学、利兹大学

选派专业大类：数学、电气工程、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、控制科学与工程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

留学身份、年度规模：

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2 人/年；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 3 人/年；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1 人/年；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 1 人/年；访问学者 1 人/年

3.能源环境领域一流创新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

留学单位：爱丁堡大学、瑞典皇家理工学院、波鸿鲁尔大学、东京大学

选派专业大类：环境科学与工程、材料科学与工程、化学工程与技术、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

留学身份、年度规模：

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 3 人/年；访问学者 2 人/年

4.绿色能源技术经济领域一流创新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

留学单位：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、南洋理工大学

选派专业大类：应用经济学、管理科学与工程、工商管理

留学身份、年度规模：

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 3 人/年；访问学者 1 人/年

5.新能源电力装备领域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

留学单位：曼彻斯特大学、斯特拉斯克莱德大学、利物浦大学、卡迪夫大学、东京都市大学、佛罗里达大学

选派专业大类：电气工程

留学身份、年度规模：

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2 人/年；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 2 人/年；高级研究学者 2 人/年；访问学者 2 人/年；博士后 2 人/年。

6.“双碳”目标下流域水系统创新型人才国际化培养项目

留学单位：新泽西理工学院、奥斯陆大学、南非大学、乔莫·肯尼亚

塔农业与技术大学

选派专业大类：水利工程、环境科学与工程、管理科学与工程、土木工程

留学身份、年度规模：

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1 人/年；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 3 人/年；高级研究学者 1 人/年；访问学者 2 人/年；博士后 1 人/年

注：根据国家留学基金委有关规定，“**选派专业大类**”在立项时根据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》一级学科确定。我校交叉学科专业、自设专业（如：可再生能源与清洁能源）等不在列表中的，可依照最贴近的“**选派专业大类**”申报，由申请人所在院系审核。

请有意申请 2024 年创新项目（第一批）的师生提前准备申请材料，并于 **2024 年 2 月 25 日 24:00 前**通过以下报名链接提交报名信息，做好参加项目选拔准备。

<https://docs.qq.com/form/page/DY05JQ0JYcFBvYU9V>

（或扫描二维码进入报名表单）



在报名截止时间前，申请人可随时修改、补充、删除报名信息，**请确认最终提交的信息如实、准确、完整。**

附件 2

一、申请材料及说明

1. 研究生类别申请材料及说明（攻读学位博士生、硕士生、联合培养博士生、联合培养硕士生）

<https://www.csc.edu.cn/article/2655>

2. 访学类别申请材料列表及说明（高级研究学者、访问学者、博士后）

<https://www.csc.edu.cn/article/2654>

二、创新项目外语合格条件

<https://www.csc.edu.cn/article/2657>

（请注意研究生类别和访学类别“外语合格条件”不完全相同）

申请人在 2024 年 3 月 1 日前原则上应已获得外方提供的正式邀请信/入学通知书、已满足外语条件要求。如暂未获得上述材料或满足要求，可先提交报名信息。同等条件下，学校将优先推荐已获得外方提供的正式邀请信/入学通知书、已满足外语条件要求的申请人。

《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》、《单位推荐意见表》、《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人员材料审核表》3 项材料申请人可暂不准备，后续按要求补充提供或由相关部门/院系出具即可。

目前，我校所有项目均不可申请学费资助。不需要提供学费明细。